

中共庄河市委党建综合服务中心

2025 年度部门预算

目录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 第二部分 中共庄河市委党建综合服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五、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表
 - 十三、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四、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六、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中共庄河市委组织部预决算公开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推进和规范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强化社会监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规定，结合市委组织部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预决算信息包括经市财政局批复的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

第三条 预决算信息公开的原则：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依规公开预决算。除涉及国家秘密外，不得少公开、不公开应当公开的事项，确保预决算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和完整。

第四条 中共庄河市委组织部负责本部门及所属单位的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

第二章 公开内容

第五条 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内容：

（一）部门文件。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二）部门概况，包括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等。

部门职责，公开本部门承担的工作范围、工作任务和工作职责。

机构设置，详细公开本部门本级及所属各预算单位名单。

(三)经市财政局批复的预决算公开报表。包括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财政拨款安排使用情况、“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使用情况等。

(四)部门预决算情况说明。

1. 部门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收支上下年增减变化原因说明。

2. “三公”经费预决算信息。按照“因公出国(境)”“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分项公开,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细化公开到“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用车运行费”,并对增减变化的原因进行说明。在“三公”经费决算信息中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等。

3.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4. 政府采购情况。包括政府采购总体情况以及政府采购工程、货物和服务分项情况等信息。在决算信息中还应公开支持中小企业等政府采购政策的落实情况。

5.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6. 预算绩效信息。

(五)专业名词解释。

第三章 公开方式及时间

第六条 经市财政局批复的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20日内公开。

第七条 预决算信息在市政府门户网站设立“财政预决算”专栏，按期公开部门预决算，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

第四章 公开程序

第八条 预决算批复后，由办公室负责做好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准备工作，制作预决算公开参考文本。

第九条 办公室对公开文本进行保密审查程序。

第十条 分管领导审阅预决算公开信息，签批同意发布。

第十一条 拟公开预决算报市政府门户网站审核。

第十二条 按照规定时间，将本部门预决算公开文件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第十三条 办公室负责回应公开过程中社会普遍关注的情况，及时解释疑惑，避免公众误解。

第五章 附则

第十四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行。

第二部分

中共庄河市委党建综合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全市党建服务工作调研，搭建服务基层党建的开放共享平台，为全市各级基层党组织和党员提供服务。

（二）统筹全市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工作的，负责全市基层各终端站点的管理、维护，推进学用工作；运用新媒体平台开展党建政策和经验成果宣传等工作。

（三）负责全市各机关事业单位干部（含离退休人员及工勤技能人员）和国有企业领导干部档案管理服务工作。

（四）负责为全市离退休干部教育、活动提供服务保障。

（五）承担市委组织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中共庄河市委党建综合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包括中共庄河市委党建综合服务中心本部综合收支计划，无二级单位。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均只设置具体工作岗位，不设置内设机构。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

（一）2025 年收入预算 336.13 万元，其中：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6.13 万元；
-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6、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其中：上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超收收入 0 万元，单位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

（二）2025 年支出预算 336.1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12.08 万元，公用经费 44.05 万元，部门预算项目经费 80 万元，本年预留项目经费 0 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政府采购支出 0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5 个，涉及资金 80 万元。

年终结转结余 0 万元。

2025 年预算收支比上年增加 28.22 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

人员变动，工资上调。

二、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5 年当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336.13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28.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36.1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加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后，共计 336.13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36.13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28.22 万元。按照“人员经费按实际，公用经费按定额，项目经费按需要与可能”的原则编制。其中：人员经费 212.08 万元，公用经费 44.05 万元，部门预算项目经费 80 万元，本年预留项目经费 0 万元。

三、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336.13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合计的 100%。与 2024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增加 28.22 万元，增长 9.17%。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工资上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结构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336.1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50.4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6.98 万元，增长 7.27%。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6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28 万元，增加 15.37%。

3、卫生健康支出 24.6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28 万元，增

加 15.38%。

4、住房保障支出 36.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5.12 万元，增加 14.03%。

四、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256.1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212.08 万元，公用经费 44.05 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211.99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 69.43 万元、津贴补贴 23.77 万元、绩效工资 47.82 万元、基本养老保险 24.6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3.84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10.7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8 万元、住房公积金 20.3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9 万元。

2、商品和服务支出 44.0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 14 万元、水费 1 万元、电费 10 万元、邮电费 1.4 万元、取暖费 5 万元、差旅费 2.65 万元、维修费 3 万元、劳务费 2 万元、工会经费 3.31 万元、福利费 0.24 万元、其他交通费 1.4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2 万元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0 万元，包括党建中心本部以及下属 0 家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5 万元，下降 10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

员的国际交流合作、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等支出。比 2024 年预算减少（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业务。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5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倡导节约。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0 万元，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车。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车。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4 年	2025 年
合计	0.5	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接待费	0.5	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	--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部门管理专项资金情况

2025 年本部门管理专项资金共 5 个，涉及资金 80 万元。其中：档案管理项目 5 万元；老干部大学保安保洁项目 15 万元；老干部大学专项业务项目 30 万元；党建中心保安项目 9 万元；党员干部远程教育项目 21 万元。

（二）档案管理项目情况

1、项目概述

中共庄河市委党建综合服务中心承接庄河市公务员及事业编制人员档案管理工作，需要对归档档案进行审查、保管。

2、立项依据

档案管理是中共庄河市委党建综合服务中心的职责，中共庄河市委党建综合服务中心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对档案进行管理。

3、实施主体

中共庄河市委党建综合服务中心干部档案管理部。

4、实施方案

①项目的主要目标：规范管理；

②完成好档案管理工作；

③项目实施方案的路径选择是否最优的说明：中共庄河市委党建综合服务中心为市委市政府规定的档案管理部门。

5、实施周期

全年管理。

6、年度预算安排

2023 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 5 万元，主要用于档案管理与保护工作。

（三）远程教育项目情况

1、项目概述

中共庄河市委党建综合服务中心承接全市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的教学组织和管理；全市远程教育课件的征集和部分课件的制作；指导乡镇（街道）、村（社区）远程教育终端站点设备的管理和维护；指导全市远程教育管理队伍、课件制作队伍、技术人员队伍建设，搞好业务培训；运用新媒体平台开展党建政策和经验成果宣传等工作。

2、立项依据

远程教育活动是中共庄河市委党建综合服务中心的职责，中共庄河市委党建综合服务中心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开展教育活动。

3、实施主体

中共庄河市委党建综合服务中心远程教育部。

4、实施方案

①项目的主要目标：合理使用农村党员干部远程教育项目经费，最大限度的满足农村党员干部的教育工作，做出更大成绩，同时也加强管理，保证经费落实到位、保障到位、执行到位，把远程教育工作做好。

②做好远程教育工作；

③项目实施方案的路径选择是否最优的说明：中共庄河市委党建综合服务中心为市委市政府规定的远程教育部门。

5、实施周期

全年管理。

6、年度预算安排

2023 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 21 万元，可以满足此项工作的各项需要，能够达到预期目标，项目实施具备必要性、可行性、科学性、合理性、经济性，可以落实实施计划，合理安排资金使用，为庄河农村党员干部远程教育工作做出贡献。

（四）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4.0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74 万元，增长 1.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五）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预算 0 万元；预留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

0 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 0 万元。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原则和管理要求，本部门共编制项目绩效目标 5 个，预算金额 80 万元，占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比重 100%。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 **绩效目标：**指财政预算资金在一定期限内计划实现的产出和效果。

第五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五、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表
- 十三、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四、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六、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